

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

征收土地预公告补充公告

穗花征补充〔2025〕1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《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因公共利益需要，需征收广州市花都区赤坭镇黄沙塘村、竹洞村、赤坭村属下的集体土地 8.9845 公顷，我区已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发布了《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》（穗花府预征〔2024〕62 号，以下简称为“原公告”），由于用地范围调整，拟征收土地位置和面积发生变化，为补充保障被征地单位及相关权利人的知情权，现补充公告如下：

一、原公告中第二条调整为“拟征收土地位置和范围：广州市花都区赤坭镇黄沙塘村、竹洞村、赤坭村（详见现场公告附图）。实际征收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。”

二、原公告中第三条调整为“拟征收土地面积：89845 平方米（合 134.7675 亩，以 2000 国家大地坐标计算）。”

三、原公告中附件《征收土地预公告附图》的红线范围进行调整，详见附件。

原《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》（穗花府预征〔2024〕62 号）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。

补充公告时间：2025 年 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征收土地预公告补充公告附图

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

2025 年 3 月 17 日